

信理部

促进整体人类发展部

经济与金融问题

有关当前经济与金融体系若干方面的伦理辨识

壹 引言

1. 由于金融市场对大多数人的物质福祉影响日深，因此经济与金融问题在今天引起我们前所未有的关注。这既要求我们对市场的运作实施适当的规管，也需要我们厘定清晰明确的伦理基础，以确保我们是通过符合人性的关系来实现仅凭经济机制无法缔造的福祉。不同领域的人都需要认识这种伦理基础，而从事经济与金融行业的人特别有此需要。正是这个领域展示技术知识与人性智能必要的综合。要是没有这样的综合，所有人类活动终必倒退；反之，有了前述的综合，则有助人类迈向真正和整体的幸福生活。

2. 教会作为「拯救普世的圣事」¹，致力实现共同福祉，其最终目标是每一个人、每个人类团体和全人类整体的进步。所有教会活动的终极目标是寻求圆满的幸福。这幸福是以天主为其源头和极致，并借着万物的元首耶稣基督，完全展现出来（参阅：弗一 10）。教会蒙召在人类事业的各个领域，宣告和建立天主的国，而全盛的幸福便是天国的预尝。² 这样的幸福也是爱德的特别果实。爱德是教会行动的光明大道，应体现在社会、公民和政治领域。「这份爱能彰显在所有寻求建立更美好世界的每个行动中。热爱社会和投身于公益都是爱德的卓越表现，不只影响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同时影响『社会、经济、政治（可谓大范围内）的关系』。因此，教会就向世界提出『爱的文明』此理想。」³ 对整体幸福的热爱是达成真正发展的关键，而且与对真理的热爱密不可分。

3. 教会致力追求此目标，并确信即使文化各有不同，但在道德方面有许多共识，表现了共通的伦理智慧，⁴ 而人的尊严正是建基于其客观秩序。这个秩序是坚稳和不可缺少的根基，是人的基本权利和责任的基础，为我们勾画明确的原则；要是没有这个秩序，整个人类世界会被强势者的专横胡为所支配。因此，为建立合乎人性的人

¹ 梵蒂冈第二届大公会议，《教会宪章》，48。

² 参阅：同上，5。

³ 教宗方济各，《愿祢受赞颂》通谕（2015年5月24日），231：《宗座公报》107（2015），937。

⁴ 参阅：教宗本笃十六世，《在真理实践的爱德》通谕（2009年6月29日），59：《宗座公报》101（2009），694。

类团体和制定真正公义的法律，这个根植于造物主天主的智慧的道德秩序是不可缺少的基础。这个情况尤其可见于人们一方面全心全意地追求美善和真理，但也往往被既得利益、滥权行为和不公平的手法所压迫，因而使全人类承受沉重的苦难，而无力抵御的人和弱势者尤其痛苦。

为使人类活动的各个领域都能摆脱这种常见的道德紊乱，教会认为其首要任务包括以谦卑而肯定的态度，向所有人重申一些明确的伦理原则。理性是每一个人不能磨灭的特性。人类共有的理性要求人在这方面作出获得照明的辨识。事实上，人的理性不断地基于真理与正义，为人的行动寻求坚实的基础，并明白到要是缺乏这基础，人将会迷失方向。⁵

4. 因此，人类活动的任何领域都不能缺少这种正确的理性取向。意思是说，人类所有活动领域都不可能正当地宣称可无视那些基于自由、真理、正义和团结的伦理原则，或不受这些伦理原则影响。⁶ 这个道理也适用于那些实行政治和经济法则的领域：「今天，为了大众的福祉，政治和经济急需进行坦诚的交谈，以服务生命，特别是为服务人类的生命。」⁷

事实上，人类的各种活动都蒙召借着慷慨公平地运用天主赐给众人的恩赐，并以坚定的信心栽培那些已埋藏在万有之内的美善种子，将之看作丰收的保证，从而结出硕果。这个召叫是对人性自由永恒不断地发出的邀请，但罪恶总是随时准备破坏这个天主的原初计划。

因此，天主通过耶稣基督与世人相遇。基督召叫我们参与祂奇妙的复活事件，「不仅救赎个别的人，也救赎人际间的社会关系」⁸，并建立崭新的社会关系秩序，以真理和爱为其基础，并作为有效地转化历史的酵母。如此，祂期盼天国在时间内实现；那是祂亲自降临人间宣告和开展的天国。

⁵ 参阅：教宗若望保禄二世，《信仰与理性》通谕（1998年9月14日），98：《宗座公报》91（1999），81。

⁶ 参阅：国际神学委员会，《寻找普遍的伦理观：自然律新论》，87，梵蒂冈，2009年，第86页。

⁷ 教宗方济各，《愿祢受赞颂》通谕，189：《宗座公报》107（2015），922。

⁸ 教宗方济各，《福音的喜乐》宗座劝谕（2013年11月24日），178：《宗座公报》105（2013），1094。

5. 尽管在二十世纪后半叶，全球经济状况确有改善，并以前所未有的幅度和速度增长，但必须注意各国之间以及各国内部的不平等情况也在恶化。⁹ 此外，仍有大量人口生活在赤贫环境之下。

近年爆发的金融危机可能是个契机，让我们得以有机会发展一个更重视伦理原则的新经济，并制定规管金融活动的新规例，以消除其掠夺和投机性质，并增强其对实体经济的贡献。各方在不同层面已经积极作出许多努力，这必须给予肯定和赞赏；尽管如此，人们似乎无意重新思考那些仍在规范世界的过时准则。¹⁰ 反之，有时候人们就像是回复目光短浅的自私心态，只看到眼前的利益，而漠视共同福祉，忘记了我们不仅要创造财富，也要重视财富分配，以消除目前为患世界的的不平等状况。

6. 在这个世界，许多人的真正福祉正面临威胁。他们日益「被排挤、被边缘化」，¹¹ 无从发展进步或享有真正的幸福生活，而一撮少数的人只为自己利用和占据庞大的资源和财富，对大众的处境无动于衷。因此，现在是时候要重拾真正符合人性的生活，要扩阔思想和心灵的视野，如实地认清来自真理和美善的要求，否则任何社会、政治和经济体系长远来说必会走向崩坏和内爆。我们越来越清晰看见：自私自利最终使人一无所获，而且所有人都要为此付出高昂代价。因此，若我们想人类享有真正的幸福，「金钱必须用作服务，绝非奴役！」¹²

为此，胜任和负责的经营者有责任发展崭新的经济和金融体系，其运作方式和规例应以促进共同福祉和尊重人的尊严为目标，并遵行教会的社会训导所指出的稳妥道路。由于信理部的职能亦涵盖伦理议题，因此信理部与促进整体人类发展部携手合作，借着本文件提供一些基本的论述和阐释，以支持促进共同福祉和维护人的尊严。¹³ 我们特别有必要对金融中介角色的若干方面作出伦理上的反思。金融中介的运作要是欠缺适当的人类学和伦理基础，不仅会造成明目张胆的滥权和不义行为，而且事实证明有可能导致系统性和全球性的危机。本文所作的辨识是献给所有心怀善念的人。

⁹ 参阅：宗座正义与和平委员会，《在全球公共机关规管下迈向国际金融与货币体系的改革》，1：《罗马观察报》（2011年10月24至25日），第6页。

¹⁰ 参阅：教宗方济各，《愿祢受赞颂》通谕，189：《宗座公报》107（2015），922。

¹¹ 教宗方济各，《福音的喜乐》宗座劝谕，53：《宗座公报》105（2013），1042。

¹² 同上，58：《宗座公报》105（2013），1044。

¹³ 参阅：梵蒂冈第二次世界大公会议，《信仰自由宣言》，14。

贰 基本考虑

7. 对所有想如实认清我们所处历史现况的人而言，有些基本考虑是不证自明的。他们拥护不同的理论或思想学派，但本文件无意介入他们各种正当的讨论，而是愿意促进他们的对话，同时承认世上没有放之四海而皆准且随时随地都有效的经济方案。

8. 人的各种现实和活动若是遵从适当的伦理规范，亦即尊重人的尊严和致力于共同福祉，便具有积极意义。这适用于所有人类社群的体制，也适用于包括金融市场在内的各层面的市场。

在这方面，我们必须指出：即使是那些赋予市场活力的各种体制，在它们借助日新月异的技术以发挥潜在的动力之前，也是建基于人与人的关系，而那是出于个人的自由才能建立的关系。因此，显然经济就像其它人类活动领域，「需有道德意识才能畅顺运作；但并不是任何道德观，而是一个以人为本的道德观。」¹⁴

9. 由此可见，要是缺乏恰当的人观，就不可能建立符合人性尊严的伦理观或行事方式，也不可能寻求真正属于大众的福祉。事实上，人的所有活动——即使经济领域的活动亦然——不论有多中立或独立于任何基本观念，都隐含着对人与世界的某种理解，并以其产生的影响和发展彰显其重要性。

由此看来，我们的时代所展露的，是一种偏重个人主义的人观的狭隘之处。这种人观主要将人看作消费者，并认定他们的利益首先在于增加财务收入。然而，人具有特殊的关系性和思维，长期不断地寻求整体的利益和福祉，这不能化约为消费的逻辑或仅是经济层面的生活。¹⁵

¹⁴ 教宗本笃十六世，《在真理中实践爱德》通谕（2009年6月29日），45：《宗座公报》101（2009），681。

¹⁵ 参阅：同上，74：《宗座公报》101（2009），705。

人的这种基本关系性¹⁶ 有其本质上的特性，使人在理性上抗拒将其基本需要矮化。因此，面对今天将各种「物资」（goods）的交换仅看作「对象」（things）的交换的趋势，我们再也不应保持缄默。

事实上，在人与人之间，物资的传递不只关系到有形之物，因为有形之物总是承载着无形之物，而这些无形之物存在与否也决定了相关经济关系的特质（如信任、公平、合作等）。正因如此，我们明白到不求回报的施予并非可有可无的态度，而是与等值交换的逻辑密不可分和互相补足。¹⁷

10. 人是生活在关系中的主体，若将正视这种人际关系的人观看作正面的资源，我们很容易察觉这种人观的好处。¹⁸ 每一个人都是诞生在某个家庭环境，也就是说，他诞生时已处身于比他更早存在的关系之中了；要是没有这关系，他就不可能存在。人借助这些已存在的关系，经历不同的生命发展阶段，在世界实现自我，不断分享他的自由。正是这些基本关系显示人是关系性的存有，在本质上具有基督信仰启示称之为「共融」的特性。

这种基本的共融特性展示每一个人都与天主关系密切。正是天主创造人，并召叫人与祂建立共融的关系。此外，共融的特性也推动人在本性上追求团体生活，以团体为实现自我的基本环境。当我们能够认清这种特性，意识到这是人之为人基本和不可缺少的构成要素，便不至将其它人首先看作潜在的竞争对手，而是将他们看作可能的盟友，能够一起缔造真正的福祉，亦即同时惠及每一个人的福祉。

这种着重关系性的人类学也有助人认清：真正有效的经济策略应以提高整体生活质量为首要目标，而非不假思索地增加利润，也要致力于缔造整体的幸福，涵盖整个人和所有的人。要是利润无法达到将人全面提升、全人类共享财物和爱贫为先的目标，就不能算是正当的利润。¹⁹ 这三个原则各自涵盖着其它两者，也必然地指向其它两者，目的是建设一个更公平及精诚团结的世界。

¹⁶ 参阅：教宗方济各，《于欧洲议会致词》（2014年11月25日），法国史特拉斯堡：《宗座公报》106（2014），997~998。

¹⁷ 参阅：教宗本笃十六世，《在真理中实践爱德》通谕，37：《宗座公报》101（2009），672。

¹⁸ 参阅：同上，55：《宗座公报》101（2009），690。

¹⁹ 参阅：教宗若望保禄二世，《论社会事务关怀》通谕（1987年12月30日），42：《宗座公报》80（1988），572。

因此，经济体系的进步不能仅依据利润的数量和效益来衡量，而是要同时评估所带来的生活质量和社会大众的幸福状况，但幸福并不止于物质上的富裕。每一个健全的经济体系不仅要在贸易数量上有所增长，也要有能力促进整个人和每一个人的发展。幸福与发展既互相需要，也相得益彰，²⁰ 并要求我们不要短视，而采取永续的政策和视野。²¹

为此，最理想的是大学和商学院等教育机构在其课程中，教导学生基于整体的人观认识经济学和金融学，并以此为课程的基本内容之一，而非附带的知识。此外，这些课程也要教导他们远离只将目光局限于人的若干方面的化约主义，并传授相关的伦理知识。在这方面，教会的社会训导有很大帮助。

11. 因此，必须依据更全面的准则来评量幸福状况，而非只基于国内生产总值（简称GDP）来衡量，同时也要考虑其它指标，包括安全与保障、健康、「人力资本」的增长、人际关系和工作的质量等。不要「不惜一切代价」追求利润，也不要将利润看作经济活动的总体指标。

在这方面，富于人性的参照指标、文化形式和思维都非常重要。我们需要不求回报的心态，亦即致力探索和实践真理与正义，将两者本身看作值得追求的福祉，并以此作为衡量准则。²² 此外，利润与团结也不再彼此对立。事实上，一旦受到利己主义和既得利益的支配，人将难以认清利润与施予可产生富有成果的互动，因为罪恶往往会妨碍和破坏这种互动。从完全人性的角度来看，利润与团结已建立有益的循环，并通过人自由的行动，让市场尽展积极的潜力。

在福音中，耶稣制定的金科玉律持续不断地召叫我们肯定这种不求回报的人性精神，邀请我们要「己所欲，施于人」。（参阅：玛七 12；路六 31）

²⁰ 参阅：《天主教教理》，1908。

²¹ 参阅：教宗方济各，《愿祢受赞颂》通谕，13：《宗座公报》107（2015），852；《爱的喜乐》宗座劝谕（2016年3月19日），44：《宗座公报》108（2016），327。

²² 参阅：例如「祈祷与劳动」（*Ora et Labora*）这句座右铭使我们想起《圣本笃会规》：简洁的会规指出：天主借着耶稣基督，在圣神内，彰显祂就是美善和真理；祈祷——尤其是礼仪祈祷——一方面使我们与天主建立关系，也为我们带来适当的形式和途径，以构建更美好、更真实的世界，也就是更富于人性的世界。

12. 经济活动若非在正当和自由的环境下进行，将无法长期维持下去。²³ 今天，要是经济参与者享有的自由被视为绝对的，而且不必以真理和美善为其内在参照，就会形成偏向寡头垄断的权力中心，最终破坏经济体系的效率。²⁴

有鉴于此，我们日益体会到：随着主要的主体和庞大的经济金融网络日益扩张和渗透，跨国利益集团挟其雄厚的资金往往逼使获授权行使政治权力者迷失方向，甚至无能为力。他们难以实现为共同福祉服务的基本召叫，甚至沦为受人宰制的工具，只寻求与共同福祉无关的利益。²⁵

因此，我们比以往更迫切需要重建经济主体与政治主体之间的合作关系，为使每一个人和整体社会得以全面发展，并将团结关怀原则与辅助原则的要求结合起来。²⁶

13. 原则上，市场为提高其分配能力而采用的所有措施和方法，只要不违背人的尊严，且没有对共同福祉无动于衷，则在道德上是可接受的。²⁷

然而，市场作为经济的强大驱动力，显然无法自我控管。²⁸ 事实上，市场既不懂得如何缔造使其正常发展的条件（如：社会共存、诚实、信任、安全与保障、法律等），也不懂得怎样导正那些对人类社会有害的影响和外在因素（如：不平等、失衡、环境破坏、缺乏社会保障、欺诈等）。

²³ 参阅：若望保禄二世，《百年》通谕（1991年5月1日），17、24、42；《宗座公报》83（1991），814、821、845。

²⁴ 参阅：教宗碧岳十一世，《四十年》通谕（1931年5月15日），105；《宗座公报》23（1931），210；教宗保禄六世，《民族发展》通谕（1967年3月26日），9；《宗座公报》59（1967），261；教宗方济各，《愿祢受赞颂》通谕，203；《宗座公报》107（2015），927。

²⁵ 参阅：教宗方济各，《愿祢受赞颂》通谕，175；《宗座公报》107（2015），916。关于经济与政治的必要连系，请参阅：教宗本笃十六世，《在真理中实践爱德》通谕，36；《宗座公报》101（2009），671：「经济活动不能单靠推行市场逻辑，去解决所有的社会问题。经济活动应以追求公益为目标，这尤其是政治团体也该负起的责任。应谨记，造成社会严重失衡的原因，是因为人们把经济行为与政治行为分割开来，以为前者只是为了生产财富，而后者则要藉着重新分配财富来达致公义。」

²⁶ 参阅：教宗本笃十六世，《在真理中实践爱德》通谕，58；《宗座公报》101（2009），693。

²⁷ 参阅：梵蒂冈第二届大公会议，《论教会在现代世界牧职宪章》，64。

²⁸ 参阅：教宗碧岳十一世，《四十年》通谕，89；《宗座公报》23（1931），206；教宗本笃十六世，《在真理中实践爱德》通谕，35；《宗座公报》101（2009），670；教宗方济各，《福音的喜乐》宗座劝谕，204；《宗座公报》105（2013），1105。

14. 此外，许多市场经营者固然都是出于善意和正当意向行事，但不可忽略的事实是：由于金融行业的渗透性，且无可避免地具有限制实体经济的能力，也可说是支配这经济的能力，致使自私自利和压迫操控的行事方式极有可能遗害社会。

因此，我们必须指出：在经济与金融世界中，在某些情况下，有些手法即使从伦理角度来看并非不能接受，也依然是趋于不道德的行为，意思是这些情况很容易导致胡作妄为、欺骗使诈的行为，而损害弱势群体的利益。譬如将某些金融工具商业化本身是合法的，但是在不对等的形势下，这样做可能是看到其它交易方知识不足或在合约上处于劣势，因而乘虚而入，从中获利。这样的行为本身违反了交易关系上应有的公平性，而且从伦理角度来看，已构成严重的侵犯了。

目前许多金融产品相当复杂，使前述不对等的情况在体系中屡见不鲜，并使买方相对于这些产品的销售者处于劣势——因此许多人要求重新审视「买方自慎」（*caveat emptor*）的传统原则。根据这个原则，确定所购商品的质量被认为主要是买方的责任。事实上，这个原则的前提是各交易方的能力均等，足以保障自身的权益。惟在许多情况下，这样的前提在今天并不存在。我们可见某些类型的合约（如贷款人与借款人订立的合约）制定了明显的等级关系，更何况许多金融产品的结构也颇为复杂。

15. 金钱本身是很有用的工具，就像人类使用的许多其它物品一样，是个人行使自由和扩大发展可能的工具。然而，此工具很容易失控而带来伤害。同样地，商业世界的金融化本身有其积极意义，可让企业从自由证券交易市场筹集资金。可是，这种现象也有可能加剧经济的不良金融化，衍生虚拟财富，并主要集中于完全投机性和次数频繁的交易（高频交易），以期吸纳大量资本，并使这些资本脱离实体经济的良性流通。

29

可悲的是，一个多世纪以前的预言如今已经成真：资本利得正在严重削弱劳动收入，并威胁着要取代劳动收入的重要性。劳动收入往往不再属于经济体系的主要利益。因此，工作本身及其尊严日益受到危害，而且工作对人而言不再被视为「善」³⁰，而仅成为不对等社会关系中的一种交易手段。

²⁹ 参阅：教宗方济各，《愿祢受赞颂》通谕，109：《宗座公报》107（2015），891。

³⁰ 参阅：教宗若望保禄二世，《论人的工作》通谕（1981年9月14日），9：《宗座公报》73（1981），598。

本身是善的工作成为「工具」，而本身是工具的金钱反而成为「目的」。正因为手段与目的如此错置，不择手段和无视道德的「浪费文化」找到了温床，使大量人口被边缘化，使他们失去了有尊严的工作，从而令他们「没有前景，没有任何的逃生途径」：「这不再是单纯的剥削和压迫，而是一种新的情况。排挤最终按其意义就是打击对社会的归属，而社会是我们生活的地方。谁被排挤就不再归属于社会，至于基层也好、边缘也好、甚至被剥夺选举权的也好，总之再不归属社会了。被排挤的人连成为『被剥削者』都不可以，而是圾垃、是『残渣』罢了。」³¹

16. 在这方面，我们不得不想到信贷不可替代的社会功能。提供信贷主要是合格可靠的金融中介机构的责任。在这种情况下，要是施加的利率过高，并超出借款人可负担的能力范围，就显然不仅有违道德，而且有损经济体系的健全运作。人性的良心认为这种手法和放高利贷都是不公平的行为，经济体系也认为这类行为不利于其正常运作。

金融活动展示其主要功能是服务实体经济，且应以合乎道德的方法创造价值，并促成资本的分散，以产生良性的财富循环。³² 举例说：在这方面，有些措施非常积极和值得提倡，例如合作信贷、小额信贷，以及协助家庭、企业和当地经济的政府信贷，还有为发展中国家提供援助的信贷等。

金钱在此领域更能发挥积极潜力，但从伦理角度来看，要是将来自民间社会的信贷主要用于投机目的，因而承受过高风险，这显然有违道德。

17. 在道德上不可接受的现象不是利润本身，而是利用不对等的情境损人利己，赚取庞大利润，或是利用自己的优势地位赚钱，不公平地令别人吃亏，或者是藉损害或扰乱集体福祉以自肥。³³

从道德的角度来看，这种手法特别可悲。当少数群体（可能是重要的投资基金）只想以投机手段获利³⁴，目的是以人为手段使公开发行的债务证券价格下跌，而无视这会

³¹ 教宗方济各，《福音的喜乐》宗座劝谕，53：《宗座公报》105（2013），1042。

³² 参阅：宗座正义和平委员会，《教会社会训导汇编》，369。

³³ 参阅：教宗碧岳十一世，《四十年》通谕，132：《宗座公报》23（1931），219；教宗保禄六世，《民族发展》通谕，24：《宗座公报》59（1967），269。

³⁴ 参阅：《天主教教理》，2409。

有损整个国家的经济状况或加剧其恶化，不仅会危害刺激经济复苏的公共项目，也冲击数百万家庭的经济稳定，同时迫使政府当局干预市场，投入大量公帑，甚至干预政治体系的正常运作。

今天的投机意向有可能驱逐所有其它真正体现人性自由的主要意向，且在经济和金融领域尤其如此。这个事实正在篡夺巨大的价值传承。这些价值传承使我们的公民社会为了共同福祉而和平共处、彼此相遇、团结一致、互惠互利和共同承担责任。在此情况下，「效率」、「竞争」、「领导」、「功绩」等用词往往渗透我们整个的公民文化，其含义最终使交易失去内涵，被化约为一堆数值系数而已。

为应付这个情况，当务之急在于恢复人性，使人重新认识丰富的价值。这些价值使人寻获自我、建立包容多元的社会，让弱势者有立足空间，并运用财富造福所有人。简而言之，这是人类得以幸福生活、抱持希望之所在。

参 因应当前环境所作的若干说明

18. 人们对经济与金融代理人的道德操守期望越来越高。为向彼等提供具体明确的伦理指引，接下来我们将会作出若干说明，指出人类应如何活出人之为人的特质，并制止危害人性尊严和共同福祉的行为。³⁵

19. 藉由全球化和数字化的发展，市场好比一个巨大的生物体，而庞大的资本有如血液，在其血管中流动。如此，我们可借助这个模拟，讨论这生物体的「健康状况」。当市场的手法和结构使系统功能运作良好，财富的增长与分配即有可能齐头并进，形成「健康」的市场。整个体系的健康状况取决于其中的每个行动是否健康。在健康的市场体系中，人性尊严和共同福祉更有可能受到尊重和推崇。

有鉴于此，每当不可靠的经济与金融工具被引进市场和扩散，严重地危害财富的增长和分配，进而衍生成令人诟病的系统性风险，那么这个生物体就像是「中毒」了。

如此，我们现今日益体会到有需要对所有金融创新产品引入公共机关认证，以维护体系的健康运作并防止有害的副作用。此外，从经济的角度来看，提倡健康和避免危害是市场所有参与者不可回避的道德责任。这种需要也显示：各地架构不同的金融体系进行跨国合作是多么迫切。³⁶

20. 这种健康有赖丰富多样的资源来滋养。这些资源构成经济与金融体系的「生物多样性」。生物多样性是经济体系的附加价值，也必须获得适当经济与金融政策的支持和保护，以确保市场具有丰富多样的健康主体和工具。这既有正面作用，可支持市场的活动，但也有反面的作用，可阻遏那些想破坏体系功能并妨碍制造和分配财富的人。

³⁵ 参阅：教宗保禄六世，《民族发展》通谕，13：《宗座公报》59（1967），263。教会已就此提供重要的指示（参阅：宗座正义和平委员会，《在全球公共机关规管下迈向国际金融与货币体系的改革》，4：《罗马观察报》，2011年10月24至25日，第7页）。现在我们要基于这个辨识方向更进一步，以促进经济与金融体系的积极发展，并致力消除那些限制其潜力的不义结构。

³⁶ 参阅：教宗方济各，《愿祢受赞颂》通谕，198：《宗座公报》107（2015），925。

因此，我们必须注意：在市场内以健康手法产生附加价值的过程中，合作体现其独特功能。各路代理人忠诚和密切的合作会产生协同效应，可轻易达到所有经济措施期望获取的额外价值。³⁷

当人意识到使他与所有人彼此相连的基本团结关怀，他会明白到不应独占财产。当他习惯生活在团结关怀之中，他不仅会将其财产用于满足自身需要，而且其财产会倍增，往往为他人带来意想不到的美果。³⁸ 由此可见，分享不仅是「将财物分配，也是将财物倍增，创造新的食粮、新的财物、新的福祉。」³⁹

21. 过去数十年的经验清楚显示：有人深信市场能够自行作出分配，不必依从任何伦理道德，但这种想法是多么幼稚；另一方面，我们也可见有迫切需要对市场作出妥善监管，确保所有在市场上工作的人可自由行事并获得保障，得以进行健康和正当的互动，尤其要保护最弱勢的群体。因此，政治和财经强权必须始终保持其特征和自主性，但避免造成任何危害，并致力缔造大众共享的福祉，而非只惠及少数特权主体。⁴⁰

这样的监管近年来显得更为迫切。这是因为导致近年经济危机的主因之一，就是金融界代理人行事有违道德，且经济体系跨国界的特性使规避个别国家的规例变得更轻易。此外，金融界运用的资本极为波动，且流动性高，使资本拥有者在行事时只顾获利，并能轻易避过任何妨碍获利的规例。他们经常恃势凌人，甚至胁迫政权。

因此，显然市场需要坚实的指引，既要宏观审慎，也须具有规范功能，并尽可能共同划一。由于市场不断变化，规例也要不断更新。这些指引必须保证所有经济与金融产品——尤其是结构性产品——的可靠性和质量受到严格监控。此外，针对创新所带来的严重系统性风险，经营者必须接受保障共同福祉的限制和约束，而非试图规避或缩小其范围。

³⁷ 参阅：宗座正义和平委员会，《教会社会训导汇编》，343。

³⁸ 参阅：教宗本笃十六世，《在真理中实践爱德》通谕，35：《宗座公报》101（2009），670。

³⁹ 教宗方济各，于普世博爱运动筹办的「共融经济」大会向与会者致词（2017年2月4日）：《罗马观察报》（2017年2月5日），第8页。

⁴⁰ 参阅：教宗若望保禄二世，《论关怀社会事务》通谕，28：《宗座公报》80（1988），548。

鉴于当前金融体系的全球化，各国的市场监管机构必须进行稳定、明确和有效的协调，而当共同福祉面临危害时，在可能情况下，有时甚至有必要及时作出具有约束力的决定，并共同执行。这些监管机构必须始终保持独立，致力维护公平和共同福祉。这方面的困难固然是可理解的，但这些困难不应妨碍这类监管体系的研究和实施。各国必须达成共识，建立跨国界的监管体系。⁴¹

所制定的规例必须提倡完全透明的交易过程，以摒除各种形式的的不义与不平等，进而高度确保贸易的平衡。这事尤其重要，因为信息和权力不对等的集中，往往使强势的经济参与者更形强大，从而形成不仅能够单向地影响市场，也能够左右政治和监管体系的霸权。在大规模地放宽监管的地区，其中一个可见的结果是监管和体制上的真空不仅滋长道德风险和营私舞弊，亦使市场出现非理性的炽热气氛——结果先形成充满投机色彩的市场泡沫，然后发生破坏性的突然崩塌，甚至引发系统性的危机。⁴²

22. 为避免系统性危机，其中一个有效方法是信贷银行中介为两类资金的管理厘定明确的定义和范围。这两类资金分别是一般信贷和储蓄，以及用于投资或仅用于商业用途的信贷和资金。⁴³ 这样做是为尽可能避免金融的不稳定情况。

为保持金融体系的健康，也必须让信息尽可能流通，好让各代理人都能充分和自觉地和自由地保护自己的权益。事实上，各代理人必须清楚知悉自己的资金是否被用于投机用途，也要清晰了解所认购的金融产品有多大风险和价格是否合理。通常储蓄——尤其是家庭储蓄——是需要受到保障的大众福祉，应力求避险。这些储蓄被交给专业财务顾问后，应获得妥善管理，而非任意操作。

我们应注意财务顾问在管理储蓄方面一些道德上令人质疑的行为，诸如：证券投资组合的交易过度频繁，主要目的是增加中介的佣金收入；当其它公司的产品比银行更能满足客户需要时，没有合适的第三方提供相关的储蓄工具；对于保障客户投资组合的利益，顾问未尽全力，甚至犯下蓄意的过失；机构批出贷款时，要求客户必须同时认购由该机构发行的其它金融产品，但这些产品未必适合客户。

⁴¹ 参阅：教宗本笃十六世，《在真理中实践爱德》通谕，67：《宗座公报》101（2009），700。

⁴² 参阅：宗座正义和平委员会，《在全球公共机关规管下迈向国际金融与货币体系的改革》，1：《罗马观察报》（2011年10月24至25日），第6页。

⁴³ 参阅：同上，4：《罗马观察报》（2011年10月24至25日），第7页。

23. 每个企业都是一个重要的人际关系网，并以独有的方式，成为真实的中介社会实体，有其特有的文化和行事方式。这些文化和行事方式既影响企业的内部组织，也影响企业经营所在地的社会纹理。教会正是就这个层面，重申企业社会责任的重要性。⁴⁴ 这个责任是企业从外而内、并从内而外地展现出来。

因此，要是在金融企业的文化中，仅将利益置于首位，而忽略当代共同福祉的需要，那么所有道德要求都被视为与企业活动无关。今天，这种情况非常普遍，甚至声名远播的商学院也是这样教导它们的学生。这个情况尤其可见于一个事实：根据这样的组织思维，要是未能适应这种企业目标，便会在薪酬和专业认可度方面受到惩罚。在这些情况下，仅是追求利益很容易形成一种堕落和选择性的思维，往往有利于那些能干而贪得无厌的人晋升至高级管理层，但他们的社会行为主要是基于自私的个人利益。

此外，这种思维往往驱使管理层实施一些只以股东利益为目标的经济政策，而忽略改善他们所服务之企业的经济状况，从而损害所有以其工作和服务贡献同一企业的人的合理权益，也损害消费者和各个地方小区（利益相关者）的利益。一般来说，企业是按当前的管理成果，按比例提供丰厚的薪酬作为奖励。然而，要是目标未能达成，却不会施以比例相同的惩戒。因此，短期来说，这会让管理层和股东获得庞大利益，但最终企业要承担过高风险而变得疲弱，经济资源也被虚耗，因而影响未来前景。

这很容易形成和散播一种无视道德的文化。在这种文化中，若预期的利益超过预期的法律制裁，人们往往毫不犹豫地以身试法。此外，这也严重损害各经济社会体系的健康状况，危害其功能，并妨碍各种社会体制建基其上的共同福祉有效实现。

因此，在这方面我们迫切需要真诚的自我审视，并将这种趋势逆转，以倡导另一种企业和金融文化，亦即会顾及各种有利于共同福祉的因素的文化。举例说，这意味着一种明确地以人为本的企业文化，重视人本身和人际关系的质量，因而所有企业都以某种方式实践社会责任，而且不会将这责任看作可有可无或无关重要的，而是将之视为一种渗透企业各类活动的内在精神，致力造福社会。

正是在这方面，利润（任何经济体系在本质上必要的因素）与社会责任（任何形式的公民共处得以存续的要素）两者之间存在着一种本质上的循环。这循环应展现其繁荣

⁴⁴ 参阅：教宗本笃十六世，《在真理中实践爱德》通谕，45；《宗座公报》101（2009），681；教宗方济各，《第48届世界和平日文告》（2015年1月1日），5；《宗座公报》107（2015），66。

丰盛，并展示一种不可分割的连系：即尊重人与共同福祉的伦理道德与各经济金融体系的真正功能两者间的连系，那是罪恶企图掩盖的连系。举例说，为促进这种良性循环，可致力减少与利益相关者发生矛盾的风险，并激发企业员工的内在动力。

创造附加价值是经济与金融体系的基本目的。正是由于创造附加价值是基于对共同福祉的真诚追求，所以必须充分显示这是可在一个健全的道德体系内实现的事。事实上，只有认清和实现经济论述与道德论述之间的本质连系，才有可能造福所有人。⁴⁵ 这是因为市场如要畅顺运作，也需要基于人类学和伦理学的前设，而那是市场本身无法自行赋予或产生的前设。

24. 信贷评等的过程必须进行严谨的筛选，以识别真正值得投资、具备创新能力、且不牵涉私相授受的受益方。另一方面，银行为作好准备应付所面临的风险，也必须具备足供调度的资本资源，以期尽量控制亏损的社会化，并且应主要由造成亏损者承担后果。

当然，除了制定适当的法规外，为审慎管理储蓄，也必须有合适的文化模式来配合，并要从道德角度认真审视银行与客户之间的关系，并持续维护所有相关交易的合法性。

有鉴于此，看来一个值得尝试的建议是在银行内部设立伦理委员会，以辅助董事会。这样做不仅是为协助银行保护其资产负债表免受不良贷款和亏损的影响，也是为确保其财务运作真正符合法令规定，而且对实体经济提供适当的支持。

25. 事实上，要是没有施行适当的质量管理和正确的信贷评估，创立高风险债务证券事实上是子虚乌有的价值创造。这类证券能够让销售证券的中介获利，但很容易造成破产，进而损害债权人的利益；要是发行这类证券的机构不愿承担责任，并将责任推卸给市场，使问题扩大和分散（例如将次级抵押贷款证券化），从而造成广泛的破坏和潜在的系统性问题，情况将更加严重。这种对市场的损害有违经济与金融体系必要的健全状况，而且从重视共同福祉的道德观来看，这是不可接受的。

每种证券必须对应某种基本上为真实的价值，而不仅是假定和难以确认的价值。因此，对信贷评等机构的工作实施公共监管和公正的评估日趋迫切，而所采用的法律措施一方面要制裁错误的行为，另一方面要防止这类行为形成寡头垄断的危险局面。对于某

⁴⁵ 参阅：教宗本笃十六世，《在真理中实践爱德》通谕，36：《宗座公报》101（2009），671。

些信贷中介系统的产品，情况更是如此，因为对所授信贷的责任由最初的债权人转移至接管信贷者身上。

26. 某些金融产品（包括所谓的「衍生性商品」）是因应某些交易固有的风险提供担保。这些产品通常也包含基于这些风险计算出的推定价值所作的押注。此类金融工具以合约为基础，各订约方仍然能够合理地评估他们希望为其投保的基本风险。

然而，对于某些类别的衍生性商品（尤其是所谓的证券化商品），我们已经看清一个事实：这些产品与可识别的金融投资连系起来，从其最初结构开始，构建越来越复杂的产品结构（证券化）；此外，在经过几次交易后，已经难以合理公平地厘定产品的基本价值，甚至几乎不可能做到。这表示在订约各方无法控制的情况下，这些证券的每个买卖步骤实际上扭曲了该工具因应某种风险所提供的保障的真实价值。因此，这将助长投机泡沫的出现，这是近年金融危机的重要成因。

这些产品在交易初期还没有显现其无序难测的特性，但由于其担保的透明度日渐减低，因而变得不稳难测。对于尊重真理和共同福祉的道德标准来说，这种无序难测使产品越来越不可接受，因为产品就像某种不定时炸弹，迟早可能引爆，破坏经济体系的稳健可靠，并损害市场的健全状况。这些产品在不受监管的市场（所谓的「场外交易」市场）交易越多，就越容易引起道德上的问题。这些市场相较于受监管的市场面临更多赌博或欺诈的风险，从实体经济夺走重要的资源和投资。

对于信贷违约掉期（用于平衡破产风险的特殊保险合约）的使用，也可以进行类似的道德评估。这类合约可对第三方的违约风险作出押注，即使过去不曾承担信贷风险的人也适用，甚至可就同一事件多次进行此类交易，那是一般保险协议绝不容许承保的。

2007年，金融危机爆发前夕，信贷违约掉期市场的规模如此庞大，几乎相当于全球国内生产总值的总和。这类合约逐渐普及而没有受到适当的约束，因而有利于赌博金融的发展，鼓吹押注于他人的失败，这在道德上是不可接受的。

事实上，容许那些没有承担任何信贷风险的人购买此类工具会形成一种特殊情况，使投资人开始对其他经济实体的崩溃感兴趣，甚至可能引诱他们依此想法行事。

显然这种可能性从道德角度来说是非常应受谴责的事件，因为这样行事的人是出于经济性的自相残杀心态。另一方面，这最终会破坏必要的基本信任；而缺乏这种信任，将阻碍经济循环。在这种情况下，从道德角度来看，我们同样可以看到负面事件也会损害经济体系的健全运作。

因此，我们要指出：上述的投机行为可导致多个国家和数以百万计的家庭受到严重损害，这是非常不道德的行为，因而似乎适宜扩大已在某些国家对这类交易实施的禁令，以最严厉的方式制裁此类违规行为。

27. 规管金融市场活动的关键在于银行同业的贷款利率（即伦敦银行同业拆放利率，此为货币市场的主要利率），以及银行就不同货币公布的官方汇率。

这些重要参数对整个经济与金融体系有重大影响，因为这些比率是许多合约的基础，影响订约方之间的每日大笔资金交易。因此，操控这些比率严重违反道德，并带来广泛的遗害。

这种情况可能会持续多年而没有人受到法律制裁。这个事实表明：要是金融体系没有以规例作出妥善的监管，要是没有对涉事者施以相称的制裁，那么这样的金融体系是多么脆弱和容易遭受欺诈行为的危害。在这种情况下，要是负责正确制定此等比率的各方组成真正的「垄断集团」，就是同谋犯罪，特别会危害共同福祉，从而对经济体系的健全带来危险的伤害。这类行为须受到适当惩处，以阻止其继续发生。

28. 今天，金融界的主要参与者——尤其是银行——必须设立可保证机构运作符合法规的内部机制，亦即对决策过程的主要步骤和企业提供的主要产品两者的合法性施行自我监管。然而，我们应指出：经济与金融体系的运作主要是基于合规职能所作的「否定性」判断，亦即仅在形式上遵守现行法律设定的规限，至少这情况在近年依然如此。不幸地，这也导致规避监管的行为经常出现，亦即在行动上回避现行的监管原则，目的是在表面上没有抵触表达这些原则的规例，以避免受罚。

为避免这些情况，合规评估也必须以「肯定性」的方式评价各种交易的可取之处，确认这些交易真正符合现行法规的原则。许多人认为成立道德委员会辅助董事会的工作，有助以这种方式实践合规职能。对那些必须确保银行在具体运作上遵守现行法规的人，道德委员会将成为他们的得力助手。

因此，企业应提供内部指引来推行这种合规性评估，以识别哪些交易既从法律角度来看在技术上可行，从道德角度来看也合理可行（这个问题与避税手法很有关系）。如此，我们不仅达至形式上的合规，而是真正做到遵守法规。

此外，最理想的情况是：规管金融界的监管法规也要包括具体的一般性条文，表明所有规避现行法规的行为皆属违法，违者必须承担财务责任。

29. 我们再不能忽略世界的一些情况，例如抵押银行系统（影子银行系统）的扩张。尽管这些系统也包括一些表面上没有参与重大交易的中介机构，但事实上各国的监管机关已无法监管这些系统。因此，这类系统不顾后果地提倡使用所谓的金融创新，亦即财务投资的主要动机即使不是掠夺性的，也是投机性的，而非为实体经济服务。举例说，许多人都认为这种「影子」系统的存在是近年经济金融危机形成并在全球扩散的主因之一。这个由次级抵押贷款引发的危机在 2007 年夏季始于美国。

30. 这种投机意图也助长离岸金融世界的发展。这类离岸金融机构除了提供其它合法服务，也藉其广泛的避税渠道——甚至是违法的逃税和洗钱途径——进一步削弱商品与服务的正常生产和分配机制。虽然我们难以分辨其中许多情况是否直接导致不道德行为，但现在可以肯定的是：这些现实都是不义地从实体经济挪用资源，无论从道德角度还是从经济体系整体效率的角度，都难以说是正当的行为。

反之，经营者的不道德行为与整个体系的失败，两者之间有着不可忽视的相关性，而且这相关性似乎越来越鲜明。现在无可否认的是：道德问题加剧了市场机制的问题。⁴⁶

在上世纪下半叶，离岸欧洲美元市场诞生了。这是独立于任何官方监管框架的金融贸易场所。这个市场从一个重要的欧洲国家扩展至世界其它国家，从而在官方金融体系以外形成一个真正的金融网络，以及保护这网络的司法管辖权。

在这方面，我们必须指出：如给予正式的理由使这些离岸机构的存在合法化，则是允许机构投资者不必在其居住国和资金所在国家被双重课税。事实上，即使在这些地点进行的金融交易从监管的合法性和道德角度来看并未越界，亦即没有明显抵触健全和没有避税意图的经济文化，但这些地区在很大程度上是边缘金融交易的集中地。

⁴⁶ 参阅：教宗方济各，《愿祢受赞颂》通谕，189：《宗座公报》107（2015），922。

如今，世界有过半的贸易由大型实体进行。这些实体为减少税务负担，而将其收入从一个地点转移到另一个地点，因应情况将利润转移到避税港，并将成本转移到高税收国家。显然，这些行为从实体经济中夺走重要的资源，并助长建基于不平等的经济体系。此外，这些离岸地点在某些情况下已成为「洗钱」的惯用地区，处理非法的收益（盗窃、欺诈、贿赂、犯罪组织、黑手党、战利品等）。我们对这种情况再不能保持沉默。

如此，有些国家政府假装所谓的离岸交易并非在其官方金融交易所进行，甚至允许从刑事罪行牟利，以为只要这些罪行不是在其司法管辖范围内进行，他们就不用负责。从道德的角度来看，这显然是伪君子的行径。

这样的市场在短时间内已成为主要的资本转移地，因为市场提供了重要的避税方法，使人以不同方式轻易避税。因此，我们可以理解为何市场上许多重要企业都选择在离岸注册。

31. 当然，各国政府制定的税收制度并非总是公平的。因此，我们应注意：这种不公平通常是不利于实力较弱的经济主体，但有利于那些资源充足、且能影响那规管税收的监管系统的参与者。事实上，公平的征税在实现财富均衡和重新分配方面均发挥基本作用，不仅有利于需要适当补贴的人，也能支持投资和实体经济的增长。

无论如何，市场主要参与者——特别是大型金融中介机构——的避税行为是以不公平的手法从实体经济移走资源，损害了整个公民社会。

由于这些系统有欠透明，我们难以准确地确定其中有多少资本，但是有人计算过，若对离岸交易征收最低限度的税款，已足够解决世界大部分的饥饿问题。为何不大胆地循此方向采取行动？

此外，可以确定的是，离岸地点的存在也助长许多低收入国家的资本大量外流，引发了许多政治和经济危机，并妨碍这些国家最终踏上增长和健全发展的道路。

在这方面，我们应注意多个国际机构曾在不同场合谴责这一点，而且有几个国家的政府已采取正确行动，尝试限制离岸金融场所的影响范围。特别是在最近十年来，在这

方面有许多积极的努力。然而，至今为止，尚未可能在这方面施行真正有效的协议和规例。反之，由于这些地点坐拥庞大资本，因而能够对许多政权发挥强大影响，所以即使是权威国际组织在这个领域提出的监管框架，也往往无法实施或无效。

这既严重损害实体经济的良好运作，也是一种从伦理角度来看完全不能接受的结构。因此，在国际层面就这种不公平的系统采取适当的补救措施是必要和迫切的事。首先，应在各层面提高金融交易的透明度（如规定跨国企业有责任就其财务活动发表报告，并公开它们通过其子公司在其经营所在的各个国家缴纳的税款）；此外，也要对那些作出上述不正当行为（逃税、避税、洗钱）的国家实施严厉制裁。

32. 离岸系统最终会加重发展中国家的公债。事实上，我们已经注意到，部分富豪在避税港积累的私人财富几乎相当于其所属国家的公债。这也显示这些债务其实往往是源自私人实体产生的经济负债，这些负债其后被转嫁给公共体系。此外，众所周知，重要的经济主体往往在政客的纵容下，不断寻求将其亏损社会化。

然而，值得注意的是：公债往往是公共行政体系的不良管理所致——尽管这可能不是蓄意的。今天，这类由国家承担的金融负债是阻碍许多国家的经济正常运作和增长的主要原因之一。事实上，许多国家的经济因支付债务利息而负担沉重，所以必须因应这种情况推行结构转型。

面对这样的情况，国家为保障自己，必须借着推行明智的结构改革、精明的开支分配和审慎的投资，对公共系统实施恰当的管理。另一方面，在国际层面上，除了要求各国承担其不可逃避的责任，也有必要允许和鼓励以合理方式摆脱债务不断攀升的情况，而不是将责任转移给政府，从而要其它公民——即成千上万的家庭——承担债务，而这实际上是无法承受的重担。

这也可以通过合理和经协议的削减公债政策来实现，特别是当债权人在经济上有此能力时。⁴⁷ 为避免潜在的系统性危机蔓延，以保持国际经济体系的健全运作，并为追求全体人民的共同福祉，应采取类似的方案。

⁴⁷ 参阅：教宗本笃十六世，《向驻教廷外交使节团致词》（2007年1月8日）：《罗马观察报》（2007年1月8至9日），第6至7页。

33. 我们所讨论的不仅是超出我们控制范围的实体的工作，还有我们应承担的责任。这表示我们拥有可解决许多问题的重要工具。举例说，市场的运作有赖商品的供求：在这方面，我们每一个人至少可以在影响需求方面起决定性的作用。

因此，以批判和负责任的态度消费和储蓄日益重要。购物是我们的日常活动，我们藉此首先获取生活所需。购物也是我们在市场提供的各种产品中作出选择的行动。这是一种选择，我们经常不知不觉地选择来自问题供应链的商品。这些供应链可能经常侵犯最基本的人权，或是供应这些商品的企业只顾不择手段地为股东获取利益。

我们必须选择那些从道德观点来看值得支持的商品，因为我们可借着表面上微不足道的消费行动，来表达我们的道德价值。此外，面对那些对人有益或有害的事物，我们必须表明立场。在这方面，有人提出「以钱包投票」：实际上，这就是每天在市场上投票支持那些可促进真正大众福祉的事物，并拒绝那些对其有害的事物。⁴⁸

在管理个人的储蓄时，也必须考虑同样的问题，例如将储蓄交给合适的企业管理。这些企业应以明确的准则经营、采纳那看重整体的人和整个人类的道德观，且愿意履行社会责任。⁴⁹ 概括地说，每一个人在增长财富方面，应培养正当的行事方式，既要符合人的关系性，也要致力寻求人的整体发展。

⁴⁸ 参阅：教宗本笃十六世，《在真理中实践爱德》通谕，66：《宗座公报》101（2009），699。

⁴⁹ 参阅：宗座正义和平委员会，《教会社会训导汇编》，358。

肆 结语

34. 面对当今规模庞大且渗透一切的经济与金融体系，我们可能想退避，采取愤世嫉俗的态度，以为我们力量卑微，实在无能为力。事实上，我们每一个人都能作出很多贡献；当我们并非独自行事，力量将更强大。

在这方面，许多来自公民社会的组织体现了我们不可或缺良知和社会责任。如今，我们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需要保持警惕，守护美好的生活，带动社会，以行动寻求共同福祉，并坚持团结和辅助的坚实原则。

我们的每一个自由行动即使表面看起来是那么脆弱和微不足道，但只要是致力追求真正的善，并依靠至善的历史之主，也会成为超越我们贫乏力量的积极行动，将所有出于善念的行动团结起来，形成一个罗网，将高天和大地连接起来，成为真正使人和世界恢复人性的工具。这是美好生活所需要的，也带来相称于人性尊严的希望。

作为慈母与导师的教会不堪当地领受了天主恩赐的宝库，为各时代的人提供带来确实希望的资源。愿圣母玛利亚，降生成人的天主的母亲，以她的手引领我们的心，引领我们明智地缔造福祉，那是她的圣子为世界的救赎，借着圣神所更新的人性，而在人间开展的美好生活。

教宗方济各于接见下方签署的信理部秘书长期间，批准上文已于本部常务会议通过的论述，并下令出版本文件。

罗马，2018年1月6日，主显节。

+类斯·拉达里亚
(+ Luis F. Ladaria, S.I.)
提比卡岛领衔总主教
信理部部长

雅各布伯·莫兰迪
(+ Giacomo Morandi)
切尔韦泰里领衔总主教
信理部秘书长

伯多禄·涂克森枢机
(Peter Card. Turkson)
促进整体人类发展部部长

布鲁诺·玛利亚·迪费
(Bruno Marie Duffé)
促进整体人类发展部部长秘书长

(台湾地区主教团 恭译)